

项目概况

安顺市西秀区大西桥敬老院提质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安顺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08-13 14:00:00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40220250007Y1

项目名称:安顺市西秀区大西桥敬老院提质改造项目

项目序列号:ZFCG202507118

预算金额(元):3808700.00元

最高限价(元):3441400.00元

采购需求:项目位于西秀区大西桥镇溪桥小镇，建设规模:室内装修面积约2800平方米，独立卫生间改造、供暖改造、标准化厨房改造、新增护理型床位等

标项1

标项名称:安顺市西秀区大西桥敬老院提质改造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8087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项目位于西秀区大西桥镇溪桥小镇，建设规模:室内装修面积约2800平方米，独立卫生间改造、供暖改造、标准化厨房改造、新增护理型床位等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90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不同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3、已成功报名获取本磋商文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 6、投标

供应商须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 6.1一般资质要求： ①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证明文件； ②提供投标人2025年近3个月其中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或者2024年审计报告（须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或者提供2024年审计报告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 ③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人2025年近3个月其中任意1个月依法纳税凭证或由企业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完税证明）； ④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2025年近3个月其中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证）； 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投标人须在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后均无相关主体失信、违法记录（打印的报告或网页须完整，可以看到是否有违法、失信的记录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招标采购活动； ⑧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投标人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划分标准的要

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备注：1、根据相关规定，供应商投标时提供“安顺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原件，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无需提交“6.1一般资质要求”中①、②、③、④、⑤、⑥、⑦证明材料，待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采购人要求提交以上资料进行核验。供应商应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供应商虚假信用承诺，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进行处罚。2、请投标单位将6.1及6.2特殊资格文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以上材料投标人须通过投标工具在资格核验模块上传，开标现场由招标人及监督通过系统在线核验。开标时投标文件和资格审查材料未一并递交的、提供资料不齐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无效。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请投标单位将以上资格文件材料通过投标工具在资格核验模块上传，开标现场由采购人及监督通过系统在线核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⑨供应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8月02日 00时00分至 2025年08月09日 23时59分

地点：登录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http://218.86.245.7:8501/TPBidder/memberLogin>）获取

方式：登录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http://218.86.245.7:8501/TPBidder/memberLogin>）获取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08-13 14: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http://218.86.245.7:8501/TPBidder/memberLogin>

开标时间：2025-08-13 14:00:00

开标地点：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三

五、公告期限

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

安顺市西秀区大西桥敬老院提质改造项目：38000.00元(叁万捌仟元整)

(1)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年08月12日16点00分前

(2)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贵州银行安顺若飞支行

账 号：0333001400000001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本项目的保证金缴纳程序严格执行缴费码机制(详情详见中心通知公告栏《保证金缴纳新流程的通知》)。

(4) 其他补充事宜：1、投标保证金金额：38000元 2、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2025年 8 月 2 日00时00分到2025年 8 月 12 日16 时 00 分 3、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支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支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形式。（1）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支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支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形式。（2）投标保证金以保函或保证保险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供应商可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开具保函、保证保险等凭证。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发〔2019〕12号）及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黔财采〔2020〕33号）要求，对于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金融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开标现场进行真伪验证。（3）在其他金融保险机构开具保函、保证保险等凭证的，须通过系统在磋商文件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手动上传至系统（操作指导：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部，联系电话：0853-33343719），未上传的，系统将自动识别投标供应商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同时凭证原件在开标现场递交至采购人、监督人处进行审查核验。（提交的凭证原件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 交纳账户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在招标

公告规定时间内以投标供应商公司名义汇至以下账户： 银行账户：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安顺若飞支行 账 号：0333001400000001 4、单位报名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单位基本账户转入，个人报名的须从个人账户转入，不接受非基本账户汇入及现金交纳的保证金，为了规范保证金缴款新程序，所有项目的保证金缴纳程序严格执行缴费码机制，（详情详见中心通知公告栏《保证金缴纳新流程的通知》）。 5、保证金缴纳流程简介：投标供应商须在交易平台中进行投标保证金缴费登记操作（通过“缴费”功能），并获取到 9 位缴费码（2 位字母开头，7 位数字结尾），在银行业务单附言中正确无误地写清 9 位缴费码（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存入，不得分多次缴纳，投标供应商可通过交易平台“缴费综合查询”功能随时查询保证金到账情况。 6、中介机构提交退款申请的，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时办结。中介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退款申请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主动退款方式办理。 7.★按照《安顺市财政局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省财政厅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安市财采[2021]21号）的规定，以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减免相关费用的依据，免除中小企业投标保证金，中小企业免除保证金可在投标报名时系统内选择并免除保证金缴纳。供应商对自己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争议由财政部门或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有关行政部门对中小企业认定作出书面答复。 注： ★供应商在交易系统中领取磋商文件页面，勾选“是”中小企业，保存成功后就视为已交纳保证金，到”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 ★勾选中小企业的供应商需要将《中小企业声明函》电子件上传在投标（响应）文件中，供开标时查验。 ★投标供应商缴纳保证金之后可在系统中“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查询保证金入账情况。 8.按照《关于对非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保证金试行企业承诺函的通知》安市财采【2023】10 号文件要求，对未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设置 5 万元（含5 万元）以下的，采取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制。本项目非中小企业投标人可提供保证金承诺函作为投标担保，模板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并将此承诺函上传至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咨询电话：0851-33343719。 注： ★①通过交易系统“上传承诺函”菜单，将盖章后的承诺函扫描以电子件的形式上传至系统。 ★②上传成功后，在交易系统“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顺市西秀区民政局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迎晖大道26号

项目联系人：黄旭

项目联系方式：0851-337598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宣宏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迎晖大道44号顺健制药厂三楼

项目联系人：张斌

项目联系方式：33755380

特别提醒：

- 1、首次进入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人，需先到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入库登记和CA证书，然后才能在网上参与投标。
- 2、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如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投标人获取的招标文件内容与从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不一致的，以从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获取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为准。
- 4、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持有效CA锁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移动APP数字证书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到交易系统，且开标当天必须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移动APP数字证书进行标书解密，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在系统登录页面“投标工具下载”处进行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请参照《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 5、投标人需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份（.ASTF格式）。

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投标人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请关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中的相关条款。